

王名青著

女士

女子書店印行

法國甘以倫家

女 子 文 庫

女 子 文 學 叢 書

法 國 女 作 家

王 苦 青 女 士 作

徐 仲 年 校 該

法國女作家

實價大洋四角

外埠酌加郵費

二十二年五月初版

1—1500册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著作者 王茗青女士

主編者 姚名達

發行者 黃心勉女士

印刷所 民友印刷所

總發行所

上海霞飛路五百三號

女子書店

自序

英語像犬吠，德語像狼嚎，法語像貓叫。這樣清脆的比喻是何等的美妙！果真是，除了意大利語的鏗鏘，和波斯語的雄厚，再沒有那種語言比得上法語的圓潤溫柔。要想恰好的形容出它來，我終覺未能够。瓊瑤琳絃上彈出來的嗎？不對，這樣造作的音樂實在比不上它的自然。那嗎，是春夜的蟬聲？是出山的泉水？你能够回答我嗎？

這並不算希奇，你能從一種文字的內容看出民

族的個性。讓我來告訴吧，民族的個性也能從文字的形態和顏色上看出來的。我說：英文的組織簡單，而熟語難學；德文的文法嚴密，而複雜像一座機器似的。你明白嗎：這裏是沉勇求淹博的人民，那裏是冷酷尚實際的民族。假若你知道了法國民族性是愉快和自由的，那你就領悟法文是明暢而活潑了。

可不是嗎？我們從小學的教科書上，久已誦讀過：寬大的倫敦，清潔的柏林，美麗的巴黎。請問：那個幾世紀的文化中心，是新興的阿美利加所能掩蓋的嗎？是半開化的原野可相比衡的麼？愛美的人們，你望着冉冉在飛的白雲，當着海上吹來的香風，你對那個人類幸福的田園，生不生傾慕和遐想？

多情善感的是女人，高尚的藝術是文學。求美求知者！我在這裏慎重的，有系統的，實質的介紹給你們那些有好工具，有好環境的文藝女子。

茗青 一九三三年一月五日

法國女作家

目 錄

自序

第一章 導言

第二章 古典時代的女作家

一 沙龍

二 信札

三 小說**四 日記——及其他女作家****第三章 浪漫時代的女作家****一 斯達爾夫人****二 喬治桑****三 幾個次要的女作家****第四章 現代的女作家****一 現代的女詩人****二 現代的女小說家****第五章 結論**

法國女作家

王茗青作

第一章 導言

現在我們要研究法蘭西文藝界的女作家，最好事先對於它的文學史要得到一個統括而簡要的觀念。如果明白了各時代中的潮流的變遷，和各種主義的興起和衰落，我們就容易了解各個女作家在各時代所佔的地位和她們的作品的價值是怎樣。這樣的研宄是比較有系統些。

法蘭西從十一世紀起才有它的正式的純粹國語的文學。到十四世紀，它便是西歐文化的中心，文藝界的霸主了。十四世紀之後，文藝的中心移到意大利去了。那裏產生了三位大師，作神曲的但丁和Petrarca，Eocceacio。但是到了十六世紀，文藝的繁榮又由南國的海風吹到了法蘭西，一直到現在，這朵文藝之花還是爛漫地在開着。

中古時代——十一世紀到十六世紀——法國國王，沒有統治全國領土的力量，各地富有土地的封建主都各自為謀以抵禦外來的侵奪。在社會的組織形式上形成了封建制度。這些地主們閑住在他們的堡壘裏面，時常聽得詩人們歌誦古昔英雄的功績，於是很想在和敵人爭鬥之中將自己比擬這些英雄。所以騎士成為這社會裏被人崇尚的人物。同時城市裏面，許多居住的平民以勞力從事工商業，漸漸富裕起來。他們本來是在鄉間以終身為徭役的農奴，因為不滿於那種生活，於是或用金錢，或由暴力把自己解放出來，由行會和集社的組織形成社會上一

勢力——資產階級。

這時社會上既已形成了興趣不同的階級，因此各自有它的文學。前者是封建的，武士式的，它的代表作是古事歌詠(*Chansons de Geste*)和圓桌小說(*Roman de Table Ronde*)。後者因為對封建制度不滿，它所需要的是諷刺的攻擊，所以它的作品是諷刺的，滑稽的。有狐狸小說(*Roman de Renart*)和通俗小說(*Fabliaux*)等名著。更有當時的僧侶獨享有高深的知識，他們的文學是淹博而哲理的。留傳後世的有羅理(G. Lorris與孟J. de Meung)先後合著的玫瑰小說。(Roman de Rose)。

這時文學的特質在這些作品不以讀者而以聽者為目的的，聰明的作者行吟詩人(*Trouvére*)S. Troubadours, 和賣藝者，(*Jangleurs*)，他們從這城市到那城市，從這堡壘到那堡壘，在些知識淺薄的聽衆前面，一面謳歌着古事的歌辭，一面彈着絃琴或玩着雜耍，這種光景和我國現在民間賣梨膏糖彈弦子說書的差不了許多。雖然是粗率的詞句，單調的內

容，但這些作品一樣有動人的情感和強有力的想像。古事歌謡中有謳誦一時的羅郎歌（*Chanson de Roland*），我們且看它的內容，好使我們對於古代文學有一些相當的具體的認識。

沙爾馬尼（Charlemagne）大帝擊敗了馬爾西（Marsile）王，正在簽訂一種條約。王有謀士加勒倫（Ganelon），他懷恨着大帝的武士羅郎，時常想陷害這個英勇的戰士。他一面唆使大帝遣派羅郎統率後隊人馬，一面使馬爾西王在半途截擊。果然，後來大帝的軍隊在某山走過去了，後隊人馬却遇了埋伏。這羣不幸的戰士很勇敢地擊退了第一次來襲擊的敵人，又第二次衝潰了埋伏的重圍；但是到了第三次。他們一個個力竭而死。有智謀的阿利維（Olivier）被殺了，多爾屏（Turpin）戰死了，羅郎用最後的呼吸吹了呼救的角聲，也倒在地上。大帝在前面聽到羅郎的角聲，立刻轉回，終於將叛逆驅逐到厄卜（Ebre）河濱，將他們砍成肉醬。主將被殺，王亦絕望而死，王的妻成爲俘虜。大帝

到阿爾沙白(Aix-la-chapelle)地方，遇着羅郎的未婚妻阿德(Aude)，她知道了她丈夫的死，即刻倒在大帝脚前，猝然死去。加勒倫受太衆的審判。這時人的賞罰是屬於上帝指揮的須聽決鬥方式來解決。代表加勒倫決鬥的人失敗了，他終於受了五馬分屍的處決。

這是一樁何等動人的史事。但內容和實在的情形却不相符。不但三十六歲的沙爾馬尼大帝在這裏變了白鬍老人，羅郎也不是他的外甥。而且服飾風俗地方人物都不與古昔時代相符合。可見這都是詩人們以目前的環境配入古來的傳說組織成他們的作品。而且他們的技術是可欽佩的，尤其是有偉大而雄壯的想像力。他曾這樣的描寫羅郎死時的大風雨：「正午，深黑如墨。人們說這是一切的完結，世紀的毀滅。他們却不知道喲！他們並沒說真話。這却是弔唁羅郎死去的一個大傷悲。」

十六世紀，文藝復興時代。文藝復興的重大原因：(1) 意大利的戰爭——法國軍隊南征，十分驚

哥但丁的遺物和當地的文化，於是將這些文化搬回法國，發生極大的影響。(2) 印刷的發明——人們知道用鉛字排版和用手搖印刷機，從此可以不用最高的代價便有書可讀了。(3) 新宗教的興起。

這時站在文藝前方的有拉伯雷(Rabelais)，蒙德尼(Montaigne)及詩壇七子(Péiade)。他們都努力於改善文字的工作。龍沙(Ronsard)是七子中的代表，他主張文字改良的方法是應當將貧窮的法文使之富，使之華美，使之提高價值：(a)引用各地的方言；(b)學習各種工藝，從中獲得許多專門術語使用到作品中來；(c)創造新的字彙，化出相類的字；(d)變化字的用法；(e)從希臘拉丁及各外國文中借出適用的字來。龍沙這種方法對於文字的進步是有莫大的供獻的。不過他們只有這些好的方法而並沒產生許多偉大的結果。這或許是時代的限制吧！他們又介紹許多詩的形式和種類：悲劇詩，喜劇詩，諷刺詩，敘事詩，小詩等等。更從新製定和訂的詩韻為後來古典派及浪漫派的各作家所共同

視為規矩的。

因為受了意大利的影響，做古之風特盛。皇室和貴族都保護着文人，尤其是新興的資產階級，它也得到了受高等教育的幸福，社會上各種組織，只除了軍事機關之外，都有它插足的地方。蒙德尼和拉伯雷都是爲它而著作。

十七世紀是古典主義的興盛時代，從馬來伯(Malherbe)起到拉辛(Racine)時代是這個主義的最高峯。馬來伯最先反對狂妄地摹倣古人，只應當從古人中假借一些普泛的觀念和相通的地方，注重理性以用到現今的題旨，而狂妄，幻想，抽象，虛擬都是應當摒棄的。他時常緩緩地從事「很艱難地寫最容易的詩」。有人却反對他，說「筆尖是應該由興致來驅使，而且精妙的思想除了自由，決不能成什麼東西。」但他終是被後來各偉大的古典作家所器重。他的文體是整齊明潔。他已經將古典主義具體化了。這個主義的主要條件我們可歸納來說：

(1) 做古——只以古人爲模特兒而不以爲師表，只

求其道德和心理的共同點；(2) 宗教的思想；(3) 心理的文學——注重內心，而外物只是一個場合和幕景。但這種心理是普泛而選擇的：因為作品應該使一切大眾都能了解而感悟，所以要普泛；有時事物會產生許多奇特非常的狀態，是應當加以甄別，所以要選擇；(4) 注重理性——這是使我們分別真和偽的能力；(5) 非個人的——作家不直接解釋他的想像和觸感的本來面目，只是以教育式敷衍他的題旨。

這時代偉大的作家和名著是：高乃爾(Corneille)——悲劇之父——和他的 Cid, Horace, Cinna。莫利哀和他的喜劇的無可奈何的醫生, 鄙客人等，拉芳丹(La Fontaine)的寓言。拉辛和他的悲劇 Andromaque, Athalie, Britannicus 等。波愛羅(Boileau)的諷刺詩和批評。波許厄(Bossuet)的警語和祭辭。色維尼夫人的書札。和巴斯加(Pascal);布柳葉(Bruyère), 菲呂倫(Fénelon)等許多名家。

十八世紀是繼續前世紀的。主要的作家如聖西

門(Saint-Simon)，孟德斯鳩(Montesquieu)，福爾特(Voltaire)，笛德和(Diderot)，布芬(Buffon)等人都以哲學的思想影響到文藝上來。皇室的宮廷聚會(Cour)只隨着前世紀的照例行事，沒有指導的能力了。但貴族的「沙龍」(Salon會客室)更比前世紀盛行，佔了文藝的進步上重要的位置。我們在下文再詳細的說。

盧梭是這時代的特殊人物，他是沒有圈在沙龍的勢力範圍之中的。愛米兒(Emile)和懲悔錄驚醒了時代的噩夢，這是世人都知道的。歌德說得好：「一個世界隨着福爾特完結了，一個世界隨着盧梭興起來。」在我們研究文學的領域裏面，不必問他兩人在哲學方面的衝突如何。福爾特雖是一個散文大家，文字簡潔明麗，但他缺少深摯和雄厚，只不過步隨着前人將古典主義使用到最高點吧了。盧梭却能使文字像風景一樣的美麗，像流水一樣的奔騰。朗誦他的作品，立刻可感到不可思議的和諧的音節。尤其在許多自然界的描寫，那些新鮮的顏色和

神秘的思想都可使讀者感覺到：在自己身上有一個能感觸的腦筋和一雙能看東西的眼睛。他很明白地表現出一個感情的，美麗的，善說善哭的「我」。這個偉大的作家有這樣新穎的胆大的主張，他真是不愧成了後世紀文學的開山鼻祖。

到十九世紀，經過了1789年的革命之後。封建制度銷滅，一般商人掃除了關卡征稅的重煩，獲得貿易的自由，走上了繁榮的大道。於是他們已經有了適合他們的社會組織了。嶄新的文藝的潮流亦應時代而產生。從此文藝不是貴族的沙龍的專有品了。往昔的作者，他們的對像只是巴黎的幾個沙龍裏頭一羣熟識的人，明白這種小社會裏的讀者只要在教育上的原則上尋求些有限的滿意，並沒有別的慾望，所以只要作品能較適合這種目的而不出美的範圍就較了。但革命後的羣衆就不同了。這種羣衆是全國的民衆，不分等級的，無系統的，廣大的民衆。他們是無論甚麼都肯接受的，而不住地要求新的情感。作者在這個時代，在這樣的羣衆前面，還能！